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薛店—新密—登封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

项目编号 豫发改能源[2010]1490号

建设地点 郑州市新郑市、新密市、登封市

验收单位 河南省中原石油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2020年8月5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薛店—新密—登封天然气 输气管道工程 | 行业类别 | 油气管道工程 |
|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 河南省中原石油天然气管 网有限公司 | 项目性质 | 新建 |
|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 河南省水利厅，豫水行许字[2009]161号， 2009年9月7日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郑州市市政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郑市政设审[2010]1号， 2010年7月14日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10年11月开工，2013年8月完工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原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郑州市市政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河南绿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郑州市公路工程公司、中 太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河南海华工程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原河南海华工程建设监理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 郑州市绿荫水利水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规定，河南省中原石油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5日在郑州市主持召开了薛店—新密—登封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郑州市绿荫水利水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河南绿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代表共15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郑州市绿荫水利水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提交了《薛店—新密—登封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河南绿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交了《薛店—新密—登封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勘了工程现场，观看了工程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和水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设施监测、验收报告编制、监理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薛店—新密—登封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管道工程全长 77.1km，由新郑段、新密段、登封段三段管道组成；设计压力为 6.3MPa，管径为 $\Phi 406.4$ ，设计输气量 $4.91 \times 10^8 \text{m}^3/\text{a}$ ，工程为新建油气管道工程；全线设 4 座站场，3 座截断阀室。全线穿越小型河流 6 次，穿越高速公路 4 次；穿越国道 1 次，穿越省道 3 次，穿越其他县乡道路 68 次。

工程核准总投资 21546.1 万元；本工程于 2010 年 11 月开工建设，于 2012 年 12 月建成，2013 年 8 月正式与西气东输二线气源接驳通气，总工期 31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09 年 9 月 7 日，河南省水利厅以“豫水行许字〔2009〕161 号”文对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根据批复意见，工程总防治责任范围 181.87hm^2 ，其中项目建设区 130.78hm^2 ，直接影响区 51.09hm^2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采用建设类 I 级标准，扰动土地整治率 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6%、土壤流失控制比在 1.0、拦渣率达到 9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8%、林草覆盖率达到 26%。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初步设计由郑州市市政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承担，主体设计文件中水土保持工程初步设计没有独立成卷，在初步设计报告书中列有专章，专章中提出了水土保持要求和具体工程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9 年 2 月至 2020 年 6 月，受建设单位委托，河南绿萌工程咨

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编制了《薛店一新密一登封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薛店一新密一登封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明显，建设过程中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6.8%，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6.7%，项目区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拦渣率为 96.5%，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9%，林草覆盖率为 26.1%。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7 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郑州市绿荫水利水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多次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单位的相关资料，编制完成了《薛店一新密一登封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落实了相应的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合理，发挥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六项指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水土保持各项措施质量总体合格；依法依规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工程运行期间，水土保持设施管护责任明确，规章制度健全，保障了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及持续发挥作用；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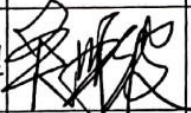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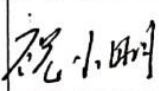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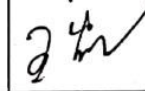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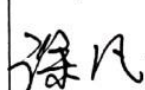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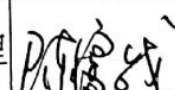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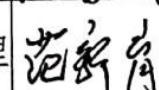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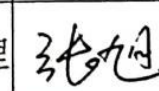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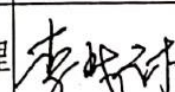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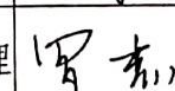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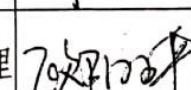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管护单位应对已实施的水土保持设施加强管护，定期检查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进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 分工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字 | 备注 |
|----|------|-------------------|-------|---|------------|
| 组长 | 吴明波 | 河南省中原石油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 副总经理 |  | |
| 成员 | 冯江南 | 河南省中原石油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 工程主管 |  | 建设单位 |
| | 侯晓静 | 河南省中原石油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 资料员 |  | |
| | 刘明欣 | 郑州市绿荫水利水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经理 |  |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 | 祝小明 | 郑州市绿荫水利水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 |
| | 刘奇 | 河南绿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技术经理 |  | 监测单位 |
| | 王凯 | 河南绿萌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 |
| | 刘奕 | 河南海华工程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总监 |  | 监理单位 |
| | 徐凡 |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 | 陈富战 | 河南瑞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 施工单位 |
| | 范新育 | 河南亚颀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 |
| | 张旭 | 河南省荣阳市中州建筑公司 | 项目经理 |  | |
| | 李战体 | 河北省安装工程工程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 |
| | 罗杰 |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 |
| | 欧阳少平 | 中石化中原油建工程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 |